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部分业绩补偿款暨和解方案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就业绩补偿诉讼与补偿义务人达成和解方案的议案》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于同日与摩奇卡卡原股东（以下简称“补偿义务人”）签署了《和解协议书》，与补偿义务人就业绩补偿诉讼事项达成和解。《和解协议书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5）。

根据《和解协议书》的约定，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收到第一期补偿款 4,000 万元。目前《和解协议书》正常履约中，但剩余业绩补偿款的收回仍存在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补偿义务人后续补偿款的支付进度，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